

证券代码: 300116

股票简称: 坚瑞沃能

公告编号: 2018-219

## 陕西坚瑞沃能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收到公司大股东债权转让通知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陕西坚瑞沃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10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咨询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陕西坚瑞沃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大股东债权转让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215），公司收到大股东李瑶的《债权转让通知》（以下简称“通知”），李瑶对全资子公司深圳市沃特玛电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沃特玛”）享有的债权人民币 926,108,276.03 元已转让给陕西坚瑞沃能股份有限公司。因工作人员疏忽，误将上述债权金额 962,108,276.03 元写为 926,108,276.03 元。现将该事项更正如下：

#### 一、更正后通知的主要内容

深圳市沃特玛电池有限公司：

因你公司尚欠本人欠款 962,108,276.03 元，现依法通知你公司，本人对你公司享有的债权人民币 962,108,276.03 元已转让给陕西坚瑞沃能股份有限公司，你公司收到本通知后应依法向陕西坚瑞沃能股份有限公司支付该部分欠款，该部分债权自此与本人无关。

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公司董事会深表歉意，敬请投资者谅解。

#### 二、备查文件

1、李瑶重新签署的《债权转让通知》

陕西坚瑞沃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十七日